

附件 2. 「淨零排放-循環農業生態系發展計畫」架構說明

分項 1		營造永續發展之社會驅動力	
子項	工作項目		
1-1 循環技術 介接法規調整	1-1-1(永)綱要與業參專管：專案管理、法規調適(例如建立農業剩餘資源再利用指引；農糧剩餘資源申請農業設施容許使用之飼養蚯蚓、黑水虻作業指引；灰分肥料化可行性評估)	1-1-2(單)建立循環減碳方法學：撰寫廢菇包再利用、稻草再利用方法學	
	1-2 人才培育 與企業合作	1-2-1(永)推動綠色消費：辦理國際論壇、供需媒合與成果發表會	1-2-2(統)循環農業人才培訓與知識擴散：編纂教材，辦理農民教育訓練
分項 2		發展循環與減廢技術	
子項	工作項目		
2-1 研發農業 剩餘資源循環 再利用(減緩 自然資源消 耗)	2-1-1(統)國產飼料供應體系：針對不同農業剩餘資源，開發適當之飼料化處理技術(青貯、粒狀與固態發酵技術)	2-1-2(單/統)寵物食品開發：推動農業剩餘資源再利用，開發高值化寵物食品	
	2-1-3(統)生物炭於土壤改良之可行性評估：生物炭施用對作物、土壤碳匯與健康程度之監測	2-1-4(單/統)生物炭開發工程材料：建立生物炭封存於非結構物之工法、示範基地，評估法規適應性	
	2-1-5(統)建立低碳菇類栽培介質系統：與香菇、金針菇、杏鮑菇或木耳菇場或製包業者合作，開發替代介質原料	2-1-6(統)開發國產栽培介質供應體系：針對特定作物或產業，開發取代水苔或泥炭土等仰賴進口介質之替代性原料	
2-2 降低廢棄 物產出之農業 轉型(源頭減 量)	2-2-1(單/統)開發具經濟效益之可分解農膜：開發免回收農地膜	2-2-2(單/統)開發具經濟效益之可分解盆器與包材：研發可全降解之生物質育苗盆與包材	
	2-2-3(統)菇類栽培介質再利用：與菇場或製包業者合作，開發使用後介質之再利用方式	2-2-4(統)推動昆蟲作為循環減廢生物轉換器：以黑水虻、黃粉蟲等昆蟲去化農業剩餘資源，開發蟲體多元應用	

	2-2-5(統)畜禽糞再利用：開發畜禽糞之再應用方式	2-2-6(統)果木竹枝現地處理：開發植物殘株於現地去化方式
	2-2-7(統)剩餘資源全利用：擇特定作物、物種自生產全程產出之剩餘物，進行減量與再利用技術開發	
分項 3	整合農業資源永續應用體系	
子項	工作項目	
3-1 科研試驗成果商品化	3-1-1(單)前期科研試驗成果實質應用：前期計畫已完成技術場域驗證(TRL5)，持續發展商品、服務等商業可運作模式(TRL8)	
3-2 推動農牧循環應用及農村參與	3-2-1(單/統)循環技術示範與推廣：成功循環技術拓展至其他場域，建立循環農事服務團隊	3-2-2(單/統)社區參與：引導休閒農場與農村參與循環農業，評估生態價值、農村就業率、民眾到訪率與接受度
3-3 公私協力促成循環技術落地應用	3-3-1(單)循環農業產學合作計畫：科技司依據農業科技產學合作計畫辦理徵案	3-3-2(永)循環農業業界參與計畫：永續司依據循環農業業界參與計畫辦理徵案

備註：工作項目標註(永)，係由永續司辦理，原則不開放提案。標註(單)為單一型計畫；標註(統)為統籌型計畫；標註(單/統)表單一或統籌型計畫均開放。